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陳盈穎
電話：(06)2991111#8038
傳真：(06)2953342
電子信箱：doublewin@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崇峻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10日
發文字號：南市都設字第11214576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會議紀錄1份 (1457651A00_ATTCH4.pdf)

主旨：檢送112年11月2日召開「福安坑溪古河道露明段水環境開放空間改善計畫測設及後續擴充監造」基本設計討論會議紀錄一份，請查照。

正本：顏副局長永坤、許委員晉誌、臺南市環境景觀總顧問（林委員士欽）、崇峻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副本：臺南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請地景規劃工程科轉交）、本局都市設計科



「福安坑溪古河道露明段水環境開放空間改善計畫測設及後續擴充監造」基本設計討論會議 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2 年 11 月 2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30 分

二、開會地點：永華市政中心 10 樓都委會會議室

三、主持人：顏副局長永坤

四、出席人員：許委員晉誌、臺南市環境景觀總顧問-林委員士欽、謝敏慈；

崇峻工程顧問有限公司-林計畫主持人福華、林芷儀、林品聿；

都市發展局-李科長澤育、陳盈穎、杜宗銘

五、會議紀錄：陳盈穎

六、諮詢委員及單位意見：

(一)許委員晉誌：

1. 基地基本資料調查需先完善，例如水質、水位一年四季的高低變化、流速等，才有依據進行設計內容討論。
2. 設計圖面要能完整呈現說明設計內容，例如咾咕石的保留範圍、水體深度、水體表情、水岸斜度、人的使用行為、人車動線規劃等內容，並須輔以剖面圖、高程等資訊以清楚說明空間關係。
3. 建議再與校方溝通討論校門管制線後退方案，以讓整體入口廣場更具開放公益性，另建議溝通時須提出二方案跟校方討論，以明確說明不同方案之利弊關係。
4. 本案導覽路徑考量範圍須擴及基地外圍之空間及動線關係。
5. 建議無須為了迎合水利相關項目而施作雨水積磚，或是為了營造氛圍而施做假的古井，本案仍應以完善設計內容為優先。
6. 建議本案可參考 108 年先期規劃內容確認主題，再來需與各方單位有良好的溝通協調，所以本案設計非常重要，好的方案及願景才會讓大眾一起支持。

(二)臺南市環境景觀總顧問 林委員士欽：

1. 建議設計內容應能呈現福安坑溪的文資價值，例如咾咕石應盡量保留，已破堤段或已鋼筋混凝土段才討論如何復原或調整；又如咾咕石、玄武岩、砌石等不同護岸材質可看出都市水文的變遷過程。
2. 建議再與建興國中溝通校門管制線後退方案，就算入口未能全面開放，至少須規劃參觀動線導引民眾至福安坑溪，動線週邊的銜接面亦須整體規劃設計。
3. 本案重點在於福安坑溪週邊環境的整合及縫合，府前路人行道亦須納入整合設計(鋪面設計、導覽解說牌等)，期於府前路就吸引遊客看到福安坑溪並走入觀賞。
4. 建議文資審議及都市設計審議時，均須完整提供基地現況資料、歷史文化資料(調查、工作坊意見及分析角度)、水文資料等，以明確說明設計方案的抉擇依據。
5. 本案設計細節須再著墨處理，例如紅磚打掉後的破碎面如何收邊、新設欄杆如何銜接處理等。
6. 要呈現溪流的意象不一定要做古井，例如於建興國中入口處可設計跨過大溝的石板橋意象也是一種方式，亦可參考京都親水平台、跳石的做法。
7. 建議補充全區構想圖，本案應以福安坑溪全區段的規劃來看這段露明段的定位，依前述脈絡淵源說明這段未能大動作的原因較有說服力。

(三)都市發展局：

1. 設計須能引導人由府前路進入，故府前路的人行動線、停留點、告示牌、解說牌等均可以考量設計。
2. 為增加府前路望向福安坑溪的通透感，建議欄杆可調整為綠籬。
3. 福安坑溪本體如何被看見，南側親水空間為設計重點，目前下沉的半圓太呆版，請重新思考氛圍較好的設計。

七、 會議決議：

(一)建興國中入口管制線退縮方案，請業務單位邀集教育局等相關單位共同與校方溝通協調，並請規劃單位先將入口廣場納入設計。

(二)請依與會諮詢委員及單位意見修改，11 月底再召開會議研商。

八、 散會時間：上午 11 時 10 分。